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年度股東會的投票結果

年度股東會的投票結果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個別董事稱「董事」，統稱「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假座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本公司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的議案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同為2026年5月29日的年度股東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下文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合共8,648,535,236股，包括1,552,507,548股H股及7,096,027,688股A股。詹純新博士、賀柳先生、王賢平先生、劉小平先生、張成虎先生、黃國濱先生、吳寶海先生及黃琚女士全都出席了年度股東會。

在年度股東會上，該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該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3,216,544,770 (99.689633%)	2,614,368 (0.081027%)	7,399,796 (0.229340%)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3,208,732,381 (99.447506%)	10,240,757 (0.317389%)	7,585,796 (0.235105%)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A股2025年年度報告的全文及摘要。	3,215,255,170 (99.649665%)	3,702,268 (0.114744%)	7,601,496 (0.235591%)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H股2025年年度報告。	3,215,045,170 (99.643157%)	3,784,468 (0.117291%)	7,729,296 (0.239552%)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並批准宣派及分派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0元(含稅)。	3,218,048,637 (99.736242%)	1,609,769 (0.049891%)	6,900,528 (0.213866%)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3,218,225,237 (99.741716%)	1,428,669 (0.044278%)	6,905,028 (0.214006%)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7.	審議及批准續聘本公司2026年度核數師。			
	(1)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境內核數師及內部控制核數師。	3,210,032,738 (99.487807%)	9,412,628 (0.291723%)	7,113,568 (0.220469%)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	3,207,814,590 (99.419061%)	11,603,276 (0.359618%)	7,141,068 (0.221321%)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3) 授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定本公司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各自報酬的釐定原則，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確定的原則決定具體支付本公司的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的報酬。	3,209,157,530 (99.460682%)	10,057,976 (0.311725%)	7,343,428 (0.227593%)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在有效期內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及辦理融資業務，總授信規模不超過人民幣2,000億元，並授權董事長及其授權之人士代表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同及融資業務相關文件，切分本公司授權額度給下屬子公司使用。	3,024,672,869 (93.742992%)	194,881,337 (6.039913%)	7,004,728 (0.217096%)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51家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370億元的擔保，並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之人士將可用擔保額度在擔保對象之間進行調劑，但須滿足該通函所載的條件。	2,972,003,807 (92.110631%)	247,371,659 (7.666733%)	7,183,468 (0.222636%)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在上述額度內行使全部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3,026,563,674 (93.801593%)	192,934,732 (5.979582%)	7,060,528 (0.218825%)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1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人員在上述額度內行使全部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3,217,267,687 (99.712039%)	2,225,119 (0.068963%)	7,066,128 (0.218999%)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按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繼續開展下游客戶金融業務，並為上述業務提供不超過人民幣490億元的對外擔保，每筆擔保期限與相關業務貸款年限一致，並授權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簽署上述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3,209,434,921 (99.469279%)	9,868,445 (0.305850%)	7,255,568 (0.224870%)
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決議案按特別決議案的投票規定獲正式通過。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7.05A條，本公司根據持股計劃（第二期）為本公司核心經營管理層人員及骨幹員工的利益而持有的127,187,031股未解鎖（未歸屬）A股，必須放棄在年度股東會的投票權，並已放棄投票；因此，有權讓持有人出席年度股東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份總數為8,521,348,205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i)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在年度股東會上的表決贊成權利；(ii)概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在年度股東會上放棄表決；及(iii)概無人士於該通函中表明擬在年度股東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

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及授權代理人合共持有3,226,558,934股股份。年度股東會遵照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並由董事長詹純新博士主持。遵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年度股東會點票的監察員。

末期股息

年度股東會第5項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故此，本公司將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0元（含稅）。本公司應向H股持有人支付的股息將以港元（「港元」）支付，並會參考宣派末期股息之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港元匯率中間數（人民幣0.88188元相等於1.00港元）計算人民幣與港元的匯率。按照該匯率，股息付款為每股H股0.2268港元。末期股息預期於2026年7月22日（星期三）前，支付予2026年7月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

對本公司向H股持有人派發股息，本公司將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處理股息紅利的應繳所得稅，詳情如下：

- (1) 對境外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相關規定，本公司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境外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獲得股息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本公司代為辦理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申請，並提供證明自己符合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的資料；
- (2) 對境外非居民個人H股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相關規定，(1)對非居民個人H股股東為香港、澳門地區居民或為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的股息稅率低於或等於10%的，本公司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其中對稅收協定規定的股息稅

率低於10%的，本公司可按《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規定，代股東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的申請；(2)對稅收協定規定的股息稅率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本公司按協定實際稅率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3)對無稅收協定及其他情況的，本公司按20%稅率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 (3) 對於內地投資者(包括個人和企業)通過「深港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將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及《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以及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港股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港股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不代扣代繳其企業所得稅，應納稅款由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會受理。對於股東持有及出售H股所涉的中國稅務、香港稅務及其他稅務影響，建議股東諮詢稅務顧問。

本公司將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香港的付款代理人。付款代理人將於2026年7月22日(星期三)前向H股持有人支付經扣除適用稅項後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支票會於該日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該末期股息的H股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26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及劉小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王賢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成虎先生、黃國濱先生、吳寶海先生及黃珺女士。

* 僅供識別